



佳木斯百姓身边事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星期四 ●第七十三期●

人生莫测
多少迷蒙
真相明心
缘到福成

纽约七千人大游行庆大法弘传20周年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三日】五月十三日是世界法轮大法日，大法弘传二十周年纪念日。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二日，约七千名来自世界各地的法轮大法修炼者汇聚在纽约，在曼哈顿中国城举行盛大游行，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于世二十周年，庆祝第十三届“世界法轮大

法日”，感恩法轮大法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将“真、善、忍”这宇宙大法公诸于世，传于世人，感谢师尊的慈悲救度。

游行队伍由“大法弘传”、“千古奇冤”、“各界支持三退（退党、退团、退队）解体中共”三个方阵组成，七千人的队伍延绵不断，迎风招展的各种颜

色的展板和横幅，传达着法轮功学员的心声：“普天同庆法轮大法弘传二十周年”、“法轮大法好”、“世界需要真善忍”、“历史巨变在眼前，真相就是指路灯”以及“天要灭中共，退党保平安”。

佳木斯乐于助人的公民遭绑架 市民呼吁立即释放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傍晚，霍金平到法轮功学员郭静芬家做客，二人遭警察绑架。

四月五日，法轮功学员王燕欣和徐淑兰，陪同霍金平的哥哥嫂子去佳木斯市公安局打听情况，中午到法轮功学员王清荣家吃午饭。不料法轮功学员王燕欣、李桂芳、吴启莲、侯德庆和徐淑兰，及不修炼的霍金平哥嫂、吴启莲的丈夫共八人全部被警察入室绑架。

王清荣在现场昏倒才免于被绑架，警察将她的丈夫侯德庆劫持。吴启莲抵制警察们的恶行，坚决不跟他们走，几个人高马大的年轻警察一起上手，僵持了十几分钟强行把她拖下楼去。吴启莲的丈夫尹光一再告诉他们：“我只是开车来接我的妻子。”可警察不但绑架了他，还将他的私人物品工作证、身份证、存款折（具体钱数不详）、车都拍了照，并非法扣留。李桂芳在现场抽搐至不能行走，可警察诬陷说她是装的，强行把人抬下楼，连外衣

都没让穿。霍金平的哥嫂，要求离开现场不被允许，也遭警察绑架。

霍金平因去朋友家做客“被失踪”，后来他的哥嫂和帮助打听消息的法轮功学员及家人全部遭绑架，消息听起来让所有的佳木斯百姓震惊和不安：这个社会怎么了？到朋友家做客有错吗？亲人失踪了，去打听消息也会遭绑架？



王燕欣

佳木斯《三江晚报》记者曾对王燕欣做过专访报道，称赞她是：“三江平原上的一颗明珠；黑土地上人民的骄傲；百货大楼崛起的希望”。

宪法第13条规定，国家保护公民的合法财产所有权。宪法第39条规定，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非法侵入公民的住宅。中国刑法规定，非法搜查他人住宅，或者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从四月五日佳木斯市公安局暴力绑架法轮功学员事件中，看到佳木斯警察是在执法犯法，根据我国《刑法》，他们已经犯了非法拘禁罪、绑架罪、非法搜查罪、非法侵入住宅罪、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抢劫罪和滥用职权罪等。因此作为佳木斯市民，请佳木斯市检察院依法对佳木斯市公安局进行检察监督，敦促佳木斯市公安局纠正违法羁押的错误行为，立即释放善良且毫无罪错的法轮功学员，否则作为佳木斯公民将无任何安全感可言。

同时呼吁全世界所有善良的人伸出您的援助之手，共同谴责中共警察的不法行为，早日结束这场对全人类的无理迫害。◇

法轮大法感动着黑龙江各界人士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二十年前的一九九二年五月十三日，法轮功（即法轮大法）从中国东北传出后，因其独特的祛病健身效果和高尚的精神力量很快传遍全国和海内外。更让我们高兴的是，“五月十三日”，恰恰也是师父的生日！为此，十二年前的二零零零年，海外大法弟子倡议将李洪志师父开传大法的五月十三日这一天定为“世界法轮大法日”。自此，每到这一天，全世界大法弟子和善良民众都会以各种形式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世间，并恭贺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华诞。

经历中共江氏流氓集团十三年血雨腥风的迫害，无数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被迫害致死、致残，被非法劳教、判刑，被非法开除公职、学籍，甚至被活体摘取人体器官这种地球上最邪恶的迫害，但是，“真善忍”的高尚道德力量没有被任何外界因素所改变，目前法轮功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在中国，广大民众已逐渐摆脱了中共的思想桎梏，对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有了正确的认识，并敢于站出来维护大法学员的公民权利。下面就是发生在一些社会精英人士身上的真实故事。

律师：法轮功学员“无私无我，先他后我”的高尚境界震撼我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站出来公开为法轮功学员辩护，在对法轮功学员的非法庭审中，律师以详实的事实和法律依据指出：信仰法轮功合法，传播法轮功真相合法。

A 律师：我曾是中国大陆一检察院的检察官，用现在流行的一句话说是“体制内的人”。那时，我对法轮功不了解也不关心，但我知道公、检、法的同行们多数为权和利而活着，在中共体制下也很难凭良心办案。

一个偶然的时机，我的电脑邮箱里收到了一个软件，后来我才知道它有一个非常好听的名字——“翻墙软件”。我逐渐离不开它了，每天必看，因为这里能看到在中共官方媒体看不到的消息，看到外面的真实世界。后来我辞去检察官一职，成了一名律



师。之后我接了几个法轮功学员的案子。在处理这些法轮功学员的案件中，我才逐渐了解了真实的法轮功。我仍不断的用翻墙软件了解法轮功的整体情况。翻墙软件不断的更新，性能也越来越好，现在可以看视频，也非常流畅。最近我已成为新唐人电视台的“石涛评述”节目的粉丝，节目真是既风趣又点到实质。通过国外信息更多开始了解法轮功和接触法轮功学员后，明白了法轮功的真相。

B 律师：在为法轮功学员进行辩护的过程中我才知道，原来在中国大陆，公安部门抓了法轮功学员后，就由政法委和“六一零”内定好了刑期，然后连表面程序都不用走，只要把公安局、检察院和法院的手续都拼凑齐了就把人送到监狱，只是因为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律师介入了法轮功的案件后中共才不得已的走走表面过场。作为律师，从法律层面我看到了中共在对待法轮功的问题上是完全违法的，但当时我并不了解法轮功。

一次，我到黑龙江建三江去给一位法轮功学员做辩护，当庭的辩护结束后在当地引起很大反响，政法委和“六一零”人员勃然大怒，法院的法警欲将我单独扣押对我施加压力。当时那位法轮功学员的妻子大义凛然的站到我身边，对着所有公检法的人员说：“律师是我请来的，我必须保证他的安全，现在他已经完成了他应该做的，你们无权扣留他。”法院方近似疯狂般的又调集来大批法警，想要暴力拽走这位女士继续刁难我。就在这时这位女士一下子冲到我身边，挎起我的胳膊大声说：“今天在这里，我无论如何不能和律师分开了，我必须保证他的人身安全，看你们谁敢过

来。”最后那一群法警灰溜溜的走开了。那一刻，我见证了法轮功学员的家人都能在自身面临危险的时候为别人着想，何况法轮功学员本人呢？我开始逐渐的真心去了解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发现原来他们真的是一群非常“无私无我，先他后我”的高尚境界的人。

法官：再也不接法轮功的案子了，我们庭都不接了

二零零六年，佳木斯一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面临非法判刑。几位法轮功学员来到法院跟主审法官说明情况，这位法官没遇到过法轮功学员主动找上门来，也从来没认真考虑过在对法轮功学员的判决书上签字意味着什么，只是觉的在“执行公务”。

法轮功学员坚持不懈的给这位法官讲真相，他开始意识到中共对法轮功学员判刑是没有法律依据的，但还是认为中共之所以这样做还是有一定的“理由”，如果法轮功学员“不和中共对着干”，就不会出现如此局面。并且，他不相信中共会对法轮功学员施用酷刑折磨，因为在官方媒体一再宣称是“春风化雨般”的教育。

二零零九年，另一位法轮功学员面临非法判刑，法轮功学员再次找到了这位法官，向他介绍了自己曾亲历劳教所的“大背铐”等等酷刑。

在更多的被迫害事实面前，这位法官逐渐改变了对法轮功的看法。终于有一天，他对法轮功学员说：“你们不要再来了，我知道了，在我的职权范围内我会将刑期减到最低，如果换成更狠些的法官，说不定给判个十年、八年的。”法轮功学员很诚恳的告诉他：“我们不是为我们的同修来的，是为你来的。你在这份判决书上签了字，就意味着你参与了迫害。我们就是希望你将来不替中共背黑锅，获得美好的未来。换了别人依旧由我们来讲真相、来面对，只要你能得救。”这时这位法官的眼圈泛红了。

后来，又有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的案子，这位法官说：“我再也不接了，我们庭都不接。（明慧网法轮大法弘传二十周年征稿选登—节选）